

多彩的世界

——婚姻家庭恋爱面面观

3.11

海潮出版社

多彩的世界

黃君璧

一九九四·六·九

序

为了以实际行动迎接 95 世界妇女大会，北京海淀区婚姻家庭研究会组织了有关学者撰写了《多彩的世界——恋爱、婚姻、家庭面面观》一书。该书不仅展示了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婚姻家庭领域里出现的新风貌，而且从不同的角度探讨了为社会所关注的新问题。该书共收集了十六篇文章，涉及到恋爱、婚姻、家庭的多个方面。如：恋爱问题、夫妻关系的调适、子女教育，完善婚姻立法、复婚现象、女性价值等等。题材广泛、立意新颖，内容丰富、表述生动。总之，该书从多方面探索了当代婚姻家庭问题，剖析了婚姻家庭的发展趋势，对于巩固社会主义婚姻家庭，无疑是很有意义的，这的确是一部时代性、实用性很强的大众读物。特向读者推荐，愿它成为您的良师益友。

巫昌祯

1994 年春于北京

主 编 巫昌祯

副主编 顾瑞兰 刘淑叶 于占沼 贾晓明 高影君

编 委 (按姓氏笔划为序)

于占沼 巫昌祯 吴琢如 吴鲁平 赵凤英

顾瑞兰 刘淑叶 贾晓明 高影君 黄 燕

目 录

序	巫昌硕
大学生的假性恋爱	贾晓明 (1)
夫妻需要亲密和尊重	吴永健 (7)
代际婚恋家庭心理冲突与调适	吴鲁平 (13)
婚恋离异中的“厄尔尼诺”现象	
——登记离婚者心态扫描	田岚 (20)
镜破又重圆	巫昌硕 (31)
对建立我国无效婚姻制度、完善我国	
婚姻立法的几点认识	刘素萍、张建新 (38)
破镜重圆咏叹调	王春梅 (43)
重视孩子心理疾病的防与治	高影君 (49)
提高婚姻质量 完善儿童个性	廉 音 (54)
知识分子家庭的教养方式与大学生的心理健	
康	贾晓明 (57)
被云翳遮蔽的花朵	
——关于离婚大战中的孩子们	吴珊珊 肖 声 (66)
事业、家庭、女人味	谢丽华 (74)
今天我们如何做女人	谢丽华 (77)
家事新说	潘绥铭 (81)
中国青年性开放度调查研究	吴鲁平 (101)
200 对中国家庭夫妇关系中关于暴力的	
调查	胡佩诚 (109)

大学生的假性恋爱

贾晓明

恋爱的涵义在今日大学中正悄悄发生着变化。虽然多数大学生仍认为，恋爱若不与婚姻相联系，充其量不过是感情游戏，只能玷污恋爱这个神圣的词，并为各种各样的丑恶行为提供理论保护伞。然而，也有越来越多的大学生认为，恋爱不必与婚姻相联结，真正的恋爱只是崇高的、纯洁的，不受外力制约的感情交换。以前众人所遵循、所首肯的恋爱，是真正被异化了的恋爱。于是，大学生文化圈中，又多了一个新词——假性恋爱，即一种不以婚姻为目的的少男少女的情感交换，一种新的恋爱现象。

这种假性恋爱，在大学生现实的爱情生活中呈现出繁杂的色彩。

其一，精神依恋。处于特殊知识层的大学生，在特定的校园文化氛围中，在各种情感思潮的影响下，他们追求情感世界的浪漫气息，崇拜自己的精神偶像。尤其对异性的崇尚与倾慕，使一些大学生投入执著的感情。有的学生把任课的青年教师、辅导员，作为精神上的恋爱对象，有的学生把同学中的佼佼者，不管是学习上的才子，还是运动场上的健将，舞会上的“皇后”，当作自己心目中“白马王子”、“公主”予以崇拜。他们知道现实不可能最终使他们走到一起，但精神上却有着深深的眷恋，以此维系着他们的情感生活。

其二，情感依托。这类大学生在远离父母的紧张学习中，在新的人际关系网络中，思乡之情、相知之情等等与日俱增。他们感到生活太枯燥、无聊，整日听讲、看书、做作业，言称要把人憋死。他们需要情感的慰藉、生活的丰富多彩。然而感情的自我封闭又使他们难与他人进行沟通，致使恋爱成了调剂生活的一种方式，恋人成了情感寄托的对象，而对今后却无任何打算。据对北京部分大学生的调查资料表明，有 26.79% 的人表示，“目前正在恋爱，但纯粹是感情上的需要，没有成家的考虑”。

其三，假戏真做。这一方面表现为有的大学生把大学期间谈恋爱作为一种经验的积累，他们认为“现在谈恋爱，只想体验一下爱情，为使将来正式恋爱不致于太盲目”。另一方面，一些大学生之所以恋爱，是把恋爱对方的名誉、成就、门第、家庭做为自己某种目的的一个媒介、跳板。有的是为了能有一个舒适、享受的大学生活，有的为了能留京城留高校，有的为了出国等等。而一旦达到目的，恋爱也不复存在，去另辟新径，另求新欢。

其四，追求虚荣。这主要是一部分大学生由恋爱危机感、紧迫感所致。看到周围人相继恋爱，自己却只能“孤芳自赏”，心中不免有一种失落感。于是一些大学生匆忙上阵。这样他们再也不会被讥笑为无能之辈，再也不会看到别人亲热，自己退避三舍。个别学生甚至把“合同”概念引进了恋爱关系中，以前大学生恋爱词典中翻不到的“恋爱契约论”，现在也荣登榜上。更有甚者，他们不断频繁更换恋爱对象，有的甚至多角恋爱，以此作为一种荣耀，作为一种身份的抬高。

其五，寻求刺激。目前，不少大学生对贞操观看得越来越轻，有的在对异性的追求中，形成尝试体验性关系的心理势态。他们并不把性行为的发生作为两人必守终生的一种制约，而认为只要是爱情促成的，可以理解和宽容。在对某大学学生的抽样调查中，有 71.4% 的大学生认为，“只要真心相爱，未婚同居或性行为不必有所非议”，“这是他们的私事，谈不上是非好坏，与他人无关，与社会无关”。

大学生中这种假性恋爱的出现，以及逐渐趋于多元、渐增的趋势，有着其心理的、社会的原因。

第一，观念意识的改变。随着我国商品经济的发展，人们的物质生活水平有了较大的提高，它为人们获得独立的经济地位创造了条件。这对传统婚姻中，以经济生活作为婚姻纽带，并由此导致的以对方经济状况决定的婚配的现象，无疑产生了强烈的冲击，人们不再为生活所迫去组织家庭，也不再把婚姻看作是“娶妻生子、养老继宗”的例行公事。而是把恋爱、婚姻看作是情感满足、自我实现，促使个性充分发展的一种手段。

生活在校园中的大学生们，他们拥有较多的知识财富，毕业后有较稳固的职业保障，再加上对精神上的追求，使他们在恋爱问题上，注重精神上的平等，个性的自由，寻求情感生活的自我完善，追求个性的发展。在他们的眼里，自己能否吸引异性，异性能否激起自己的情感，最重要的条件就是双方是否有“个性”，是否能主宰自己的情感世界，如果在恋爱中不尊重各自的情感和人格，使爱情屈从于其它因素，那也就丧失了爱的价值和尊严。与此同时，他们也认为，婚姻是爱情的坟墓，是个性发展的枷锁。相反，不以婚姻为目

的、不受功利羁绊的恋爱，更少附加条件，更能求得爱的真谛，也才更有价值意义。

第二，社会的影响。这首先表现为当今社会婚姻现状对大学生们恋爱观的触动。不少大学生从他们各自的家庭、亲朋好友的婚姻体验和文艺作品的揭露与展示中，感受到不少现实的婚姻不是靠爱情，而是靠爱情之外的因素维系着，看到许多人为此在精神上所承受的痛苦。而由于我国历史传统，当前社会经济条件以及人们的心理状态的限制，爱情与婚姻相分离的情况还将较长时间地继续存在。这一现象无疑使崇尚情感独立、追求家庭美满幸福生活的大学生们对婚姻产生了一种恐惧，然而青春的骚动又使他们难以压抑情感的迸发。面临自由的情感和由义务的承诺构成的婚姻之间的矛盾，他们开始寻找一种新的解脱方式，一种新的情感交换。他们认为，既然在婚姻中情感不能存在，就有以不同方式存在情感的权利，恋爱何必非要与婚姻相联结。恋爱就是恋爱，情感就是情感，恋爱原同其它生活一样，是一种独立的生活，它不必要寻找一个归宿，而求其本身就足矣。这也就是现在为什么有的大学生认为“恋爱是最美妙的情感历程”，“我追求就是这美妙的一瞬”，“在大学谈恋爱不一定非要成功，但不能不谈恋爱”等各种理论的存在，表现出对传统恋爱观的挑战。其次，表现为西方各种思潮特别是“性解放”对大学生思想的冲击。改革开放，国门大开，各种思潮纷涌而至，便打开了大学生的视野，使他们接触到外来的纷繁复杂的情感及生活的世界。一些大学生由开始的局促不安、不知所措，到现在刻意地追求与模仿。他们崇尚西方青年对爱情表现出的独立、自由和平等，陶醉于“亨特”、“麦考尔”式的

异性亲密关系，他们向往“只要两人相爱，而不必非有一纸婚约”这种新的生活方式。特别是西方社会对性的开放，使一些大学生觉得再可不必抱着传统的贞操观不放，这可以说是大学生中越轨行为屡屡发生的一个重要原因。目前，大学校园内“恋爱风”盛起，谈情说爱已成为一种时髦，不管是在教室里、甬道上，成双成对，亲密无间。置身于这样一种校园氛围中，一种强烈的从众心理，使不少少男少女纷纷加入这一爱的“洪流”中。

虽然充满着朝气的大学生有着为振兴中华而发奋学习的志向，有成为四化建设栋梁之才的理想，然而由于各种原因造成的目前社会上“脑体倒挂”、“分配不公”等现象，使本来以学习、书本为命根子的大学生们，有的变得心灰意冷，无学习之兴趣，有的高喊“60分万岁”，只想混张文凭。而过剩的精力与情感使他们总想寻找新的“渲泄”之处。特别是随着大学生自我意识的增强，他们现在更加关心国家的改革，经济的发展，有着强烈的参与意识，总想“指点江山，激扬文字”。但由于大学生们终归生活在大学校园中，缺乏对社会的认知，缺少参与社会实践，这致使他们经常难于找到恰当的参与方式，并暴露出许多自身的弱点。他们苦闷、彷徨，总觉得不容易与社会沟通或被社会接受。而谈恋爱，使他们想从异性的脉脉温情中重新找回自我，想在终日的耳鬓厮磨当中，打发这大学美好的时光。

大学生中这种不以婚姻为目的的假性恋爱，是由一种新的恋爱观所导致。一方面它使年轻的大学生们逐渐从以金钱、功利为婚姻媒介，以“门当户对”、“郎才女貌”为情感选择的传统婚姻理论中解放出来，对追求个性的发展，人格的

完善有一定的积极意义，但同时我们也看到假性恋爱所带来的一系列问题。首先它降低了大学生的责任感，虽愿品尝爱情之果，但又逃避社会的、法律的责任，对他们今后将承担的社会角色有害而无利。其次，它不利于大学生身心健康的发展，对于那些把情感看得很随便、“玩玩爱情”的大学生，最后可能也真情、假情难辨，难以得到真正的幸福。最后，大学生中的非婚同居、非婚生育等现象，造成了一定的社会问题，不利于社会的稳定。

目前，大学生这种假性恋爱，还未引起各有关方面的重视，还没有进行系统的研究并对大学生进行适时的引导和教育。学校应尽快拿出相应的对策与办法，使大学生恋爱朝着积极健康的方向发展。

夫妻需要亲密和尊重

吴宗健

夫妻间的亲密和相互尊重，是目前我国夫妻生活中的一个大问题。一是在实践上，落后地区的夫妻还缺乏种种的亲密行为，感情生活仍很压抑和含蓄；在大中城市的夫妻又因过于随便而熟而生厌，时间长了觉得婚姻生活没意思。二是在理论上，夫妻之间怎样做才能既亲密又不过于随便，既相敬如宾又不过于客气呆板，这个问题尚未得到深入探讨。

笔者认为，传统的儒家文化对夫妻间的亲密行为是严加限制的。夫妻相处不管在人前人后，都要正正经经，夫要庄重，妻要端庄，“床上夫妻床下客”。《昏后翼》上说：“情欲之感不介于容仪，宴昵之私不形于动静。”

在外，夫妻绝对不许亲近。现在中年以上的夫妻仍不敢在公众面前牵着对方的手，否则就会感到无地自容。长辈死了，必须放声大哭，鼻涕一把泪一把，否则要被人骂不孝。夫妻久别重逢，在人前却不能做出一点点高兴的样子，更不能拥抱亲吻，从车站返回家里的几个小时路途中要压抑自己的情感，不能有所表示。不然，马上就有人嘲笑他们肉麻、轻浮、不庄重，妻子自己也会满脸羞红地直嚷：“让别人看见多不好！”女性可以在公共场所露出一对乳房喂孩子而无人制止，但妻子若偶向丈夫撒个娇，便有人翻眼斜视：“浪样子！”

在我国许多落后地区，仍有许多妻子对外人称自己的丈

夫为“我家老头子”“老死鬼”“家里男人”等，丈夫对外人称妻子为“屋里的”、“我家女人”“老脸婆”等，而且还要表现得不在乎，好像只有这样才能显示出丈夫气概。所以香港学者孙隆基说：“不把妻子放在眼里，是中国男子汉很重要的品性之一。”

在内，儒家文化也反对夫妻间的亲密行为。晋代司徒王戎的妻子很爱丈夫，丈夫每天出门和回家，她都要亲他一下，王戎却说：“妇人亲丈夫的脸，礼节不合，以后不要这样。”汉代京兆尹张敞因为替妻子画眉，而遭到汉宣帝的责问。元代以后，儒家文化对丈夫规定：“对自己的妻妾谈及容貌妍媸，为一过；纵妇女艳妆，为一过；善戏笑，为二过；吟咏情诗艳语者，为五过；有人调笑者，为十过；有心献媚者，为二十过。”

这方面对妻子要求更严。妻子平日不能多笑和大笑，即使想笑也要“笑不露齿”；否则要被斥之为“忽然而一笑千万态，见者十之八九迷”的“雌狐”；走路要规规矩矩、颌首低眉，不能左右扭动，否则要被骂作“妖蛇”。所以中国人对西方女性臀部大幅度扭动的走路姿式极为看不惯，总觉得有些放荡。

在夫妻性生活中，妻子以端庄为原则，不主动、不热情，不表现出快乐，并以此觉得品行高尚。丈夫在性交前很少爱抚妻子，认为亲嘴很脏，亲乳房更是有损大丈夫形象。所以相当多夫妻的性生活是“性交”和“发泄”，而不是“做爱”。这种情感上的压抑和拘谨，使夫妻永远隔着一层亲密的障碍。欧美夫妇的频频拥抱接吻，中国夫妻是做不出来的。夫妇间的“亲爱的”“宝贝”“心肝”等亲昵称呼，中国中老

年夫妻是叫不出口的。

如果中国夫妻都能满足于这种缺乏温柔和亲密的情感生活，那双方也会相安无事，社会也会安定团结。可偏偏有些人不满于此，对奔放无羁的情感生活孜孜以求，于是便想方设法找出补救的路子。男人通常采用娶妾、私通荡妇、耍流氓和寻娼嫖妓诸法，专门寻找娇气十足并敢于亲密的妓女、妾、荡妇，而这些人也深知男人的这种心理欲求，所以把“卖笑”“卖娇”“卖亲密”作为对待男人的第一原则。即使她们为生活所迫而不得不为之，也要“强颜欢笑”。

女人常用的方法是私通、做妾和卖淫。历朝历代都有一些“色胆包天”的女人，不满足于家内的压抑生活，冲破社会禁锢而纵情淫欲。比如我国魏晋南北朝曾出现一个“贵妇人的性自由化”现象，这些贵妇人“任情而动，皆不耻淫逸之过”。明朝盛行过姘度之风，不少寡妇、有夫之妇、尼姑皆与人私通。大量文学作品中有许多这类女子，如《水浒传》中偷情毒夫的潘金莲，《金海陵纵欲身亡》中的贵族夫人定哥，等。

这一方面说明这些女子在封建礼教压抑下出现了严重的性心理变态，另一方面说明她们的夫妻生活太压抑，太缺乏亲密的气氛和行为。因为她们和其他男人表达情爱或性爱的所做所为，和自己的丈夫是绝对不做的，也是不敢做的。及至今日，为什么一些已婚妇女经不住一些男人的“甜言蜜语”而陷入婚外恋，就是因为她和丈夫缺乏这种亲密的“甜言蜜语”。

因此笔者主张，为了使夫妻的情爱长久保持，为了防止夫或妻的“感情走私”，夫妻双方一定要敢于亲密。不要用道

德来判断夫妻的情感表达方式，不要认为只有“庄重”和“端庄”才是道德的、正经的，相反，要树立夫妻情感表达方式无道德可言的观念。丈夫要敢于放下架子关心体贴妻子，不要以为花花公子才会“甜言密语”“嘻皮笑脸”；妻子要敢于在丈夫面前“娇姿百态”“卖弄风情”，不要以为只有坏女人才这么做。

在行动上，要经常地交流思想和感情，包括做爱后的感受，不要相信什么“爱是无需语言”的神话。要经常地拥抱、亲吻、爱抚对方，以此表达自己渴望亲密的情绪。有的专家建议夫妻一天至少要说一遍“我爱你”“我喜欢你”，美国南加州大学奥·巴士卡力博士建议夫妻每天至少要拥抱一次，结果深受广大夫妻们的欢迎和响应，他的《爱与被爱》和《爱和生活》（均有中译本）成为畅销书，他本人也被美国大众传播界誉为“拥抱博士”。

需要提醒丈夫们的是，不要在想性交时才假模假样地拥抱妻子，因为这时妻子有种被利用的屈辱感；也不要把妻子渴望亲吻拥抱的信号当成是性行为的信号，因为有些时候妻子仅仅想通过拥抱来获取一种亲密感。

但是夫妻之间要敢于亲密，并不意味着夫妻双方可以无所顾忌地胡作非为，可以怎么随便、怎么丑陋怎么做。笔者认为，在走向现代化的过程中，我国许多夫妻的重大失误在于：一方面羡慕和模仿浪漫主义爱情，但又没把其中的重要因素掌握住，比如热烈奔放地表达真情实感，常使用一些讨好对方的“爱的小手段”如写情书、送鲜花、送生日礼物。另一方面又把传统的“夫妻之道”的合理因素比如夫妻要相互尊重，不可过于随便的主张抛弃了。

一些夫妻以为家庭内就是显露自己丑陋的地方，故而过于不拘小节。这样时间长了，厌倦和厌恶的情绪会在一些夫妻间产生，影响相互间的情感。

几千年来，“相敬如宾”的夫妻之道一直被社会所提倡，及至本世纪 80 年代中期以前依然如此。但之后开始有人写文章批判它，主张夫妻不必相敬如宾和举案齐眉。笔者认为，传统的“相敬如宾”要辩证地看待。它有一定的坏处：一是限制了夫妻间的亲密；二是它表现了对妇女的压迫，因为在实践上它往往是妻子对丈夫“敬如宾”，丈夫却并不这么做。这种不平等的“相敬如宾”应予纠正。

但人们不能因此而全盘否定它。笔者不能同意一位名作家的观点：“相敬如宾是封建观念的阴魂，损透了……这玩艺儿不消灭，真正新时代之新情爱观、家庭观就难以存活。”夫妻难道真的不需要成为朋友吗？

现实生活中许多夫妻确实是这么想、这么做的，因为他们认为夫或妻是自己人，不用客气，否则就见外了。因此，朋友做了点小事，要说句谢谢，夫或妻做了再多的事也不用说。会朋访友要着意打扮一番，但对久别的爱人可以蓬头垢面地迎接。朋友走了要出门相送，配偶出远门可以坐在那儿不理不睬。对朋友开玩笑有所顾虑，对配偶则无所不说。总之，对宾客朋友的那一套都不适用于配偶。

如果夫妻对此十分满意，那么可以证明夫妻不用“相敬如宾”。可是现实生活告诉人们的情况恰恰相反，夫妻对此有许多抱怨和不满。人们经常听到这样的话：“你在外做人，在家怎么不做人？”“与其做你的妻子，不如做你的朋友。”一位数十年被评为先进工作者的丈夫，对同事、邻居、朋友总

是彬彬有礼、笑容可掬，可谁也未想到他对妻子却“如狼似虎”，动辄打骂，拿妻子的生理缺陷开粗俗的玩笑，最后妻子忍受不了，提出离婚，理由是：“他是一个非常虚伪的人。”

由此可见，夫妻在日常生活中平等地相敬如宾还是必要的。台湾婚姻学家陆汝斌在《爱的真谛》一书中认为：“事实上，相敬如宾这句话，指的是夫妻在某一层面须彼此敬重，相互尊敬，以一颗接待客人的心看重自己的伴侣，不因婚姻使彼此的关系变得随便，不在乎对方。”

夫妻首先要做朋友，其次才是情人。当然，夫妻间的朋友关系和与其他人的朋友关系，多少还是有所区别的，因为人际关系是复杂的，对其他朋友的客套和防备心理，对配偶不必有，否则就易失去信任感。但是有一点是必须肯定的，在外做人，在家也要做人，因为夫或妻也是人，也需要受到人的尊重。亲密不等于随便，尊重不等于拘谨。